

#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审批服务〔2025〕79号

## 市发改委关于仙桃电厂二期220千伏送出工程 (武汉市部分)核准的批复

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荆州供电公司:

你司《关于核准仙桃电厂二期220千伏送出工程(武汉市部分)的请示》(鄂电司荆州供发展〔2025〕58号)及项目申请报告等资料收悉。根据《武汉市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》(武政规〔2017〕65号)和《政府核准的投资目录(湖北省2017年本)》(鄂政发〔2017〕23号)有关规定,经研究,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:

一、为满足仙桃电厂二期电力送出需求和湖北电网负荷增长需要,提高电网安全稳定水平及供电可靠性,同意建设仙桃电厂二期220千伏送出工程(武汉市部分)(项目代码:2509-420100-04-01-435177)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为武汉市蔡甸区、武汉经开区（汉南区）。

### 三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

本工程新建 220 千伏线路 25.99 公里（单回架空 25.9 公里、电缆 0.09 公里），玉贤—振兴 I、II 回 220 千伏线路升高改造新建杆塔 1 基，振兴 220 千伏变电站扩建 220 千伏间隔 1 个，建设相应系统二次、通信工程。具体建设内容为：

#### （一）变电工程

220 千伏振兴变扩建 220 千伏出线间隔 1 个。

#### （二）线路工程

1.新建仙桃电厂一期—振兴 220 千伏线路（武汉市部分），其中新建 220 千伏单回角钢塔线路 25.9 公里，电缆线路 0.09 公里。

2.玉贤—振兴 I、II 回 220 千伏线路升高改造，新建双回路直线钢管杆 1 基，导地线利旧，调整耐张段弧垂 1.0 公里，拆除 220 千伏双回路直线钢管杆 1 基。

四、本工程动态投资 7872 万元，静态投资 7778 万元，由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出资建设。

五、项目单位应通过优化方案设计和施工组织等措施，严格控制投资成本，合理降低工程造价，项目实际投资以竣工决算工程造价为准。项目的建设及运行应满足国家环保和节能要求，采取有效措施节能降耗，减排增效。

六、请你公司根据核准文件和项目管理办法，办理相关手续，按照安全生产“三同时”有关要求，加强工程建设监管，确

保施工安全。

七、请武汉经开区、蔡甸区发改局按照《国家能源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电力建设施工安全和工程质量专项监管的通知》有关要求，会同辖区有关部门加强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监管，采取切实有效措施，保证项目建设和运行安全；督促项目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设计和建设规范标准，高质量开展项目建设，保证项目建设和运营符合国家规范要求。

八、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，请按照《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提出调整申请，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，出具书面确认意见或重新办理核准手续。

九、本核准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限2年。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，项目单位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前30个工作日之前向我委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且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。

附件：项目招标核准意见表

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9月17日

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

附件

## 项目招标核准意见表

项目名称：仙桃电厂二期 220 千伏送出工程（武汉市部分）

合同内容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招标方式	备注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	
勘测	√			√	√			
设计	√			√	√			
监理	√			√	√			
建筑工程	√			√	√			
安装工程	√			√	√			
主要设备	√			√	√			
重要设备	√			√	√			
其他								

审查部门核准意见：  
核准。  
请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，规范招标投标行为。



抄送：武汉经开区管委会，蔡甸区人民政府。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9月17日印发

共印 12 份